

中共衡阳市教育局党组 关于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4 年 9 月至 11 月，市委第一巡察组对市教育局党组进行了常规巡察。2024 年 12 月 12 日，市委第一巡察组向市教育局党组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组织落实情况

市教育局党组坚持把巡察整改工作作为树牢“两个维护”、践行“两个确立”的具体行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 and 市委巡察反馈会议要求，成立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及工作专班，制定整改工作方案，通过召开整改工作调度会、专题民主生活会、发布工作提示、开展工作督查等方式，分类统筹推进巡察反馈问题整改落实。

单位主要负责人坚决扛牢巡察整改第一责任人责任，多次主持召开党组会专题研究调度，严格督促班子成员履行好“一岗双责”，推动形成了全员参与、层层负责、上下联动抓整改的工作局面。

截至 6 月 12 日，市委巡察移交的 18 个问题，已完成整改 7 个，阶段性完成整改 11 个，未完成整改 0 个；巡察期间交办的 35 个立行立改问题，已完成整改 35 个；巡察期间

移交的 24 件信访件，已办结 24 件。

二、整改进展情况

1.反馈问题：上轮巡察发现问题整改不到位。“教育基金会对外投资的问题”“文源阁房产存在管理漏洞的问题”“混编混岗和超职数配备干部等问题”未完成整改。

整改结果：阶段性完成。

阶段性整改情况：一是会同市教育基金会召开专题会议，委托法律顾问对接跟进，持续跟踪相关情况。二是市教科院运用法律手段维权，积极寻求相关部门支持。2024 年，法院通过强制执行将该房产移交给市教科院。驻局纪检监察组已对市教科院时任相关领导立案调查。三是深入学习《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严格规范机构编制管理，已全面理顺局机关二级事业单位岗位互混人员问题。按政策正在逐步消化超职数干部。

整改计划：一是持续跟踪相关情况，积极争取各方支持。二是督促市教科院继续运用法律手段维权，巩固已取得的使用权成果，密切关注银行对该房产的处置动态。三是对照相关要求统筹做好相关单位的超职干部数消化工作。

2.反馈问题：基础教育质量不高。

整改结果：阶段性完成

阶段性整改情况：一是局党组会议专题研究学校建设、优化师资、教育教学等议题，召开全市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会议，起草了《关于进一步促进衡阳教育高质量发展的实施

意见》，谋划“十五五”教育发展规划。围绕周末双休、心理健康、“双减”等重点工作开展调研。二是市教科院启动了教研员选调工作，同时聘请兼职教研员。实施“教研能力提升”市培项目，建立教研员年度考核机制。三是坚持“五育并举”，持续开展中小学教育教学开放日活动，推广高效课堂模式。全面分析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结果，形成分析报告和问题清单，并启动市级义务教育体育与健康监测。召开全市普通高中教育高质量发展座谈会，实行“县中振兴”计划和“沃土计划”，着力开展拔尖创新人才早期培养。

整改计划：一是加快完成教研员选调及培训工作。二是充分运用市级义务教育体育与健康监测结果，切实提升义务教育体育与健康教学质量。三是实施“县中振兴”计划，推动市城区高中优质均衡发展。

3.反馈问题：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存在短板。一是学校布局不合理，发展不均衡。二是师资队伍结构不优。三是城乡教育发展不均衡。

整改结果：阶段性完成

阶段性整改情况：一是石鼓华侨城成章实验中学将于2025年秋季学期投入使用，蒸湘区松亭片区新建一所初中学校已立项。通过集团化办学等方式，推进区域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二是已完成2025年度局直公办中小学教职工编制动态调整。2025年市教育局直属学校（含代管学校）公开招聘

和选调教师正在进行，在政策允许范围内统筹考虑性别比例、年龄层次、学科分布、高校毕业生岗位占比等情况。三是 2024 年全市投入 1.4 亿元，建设乡镇标准化寄宿制学校 27 所。圆满完成乡村小规模学校撤并和改建任务，2024 年停办小规模学校 47 所，提质改造 46 所。

整改计划：一是督促蒸湘区政府加快松亭片区学校建设。继续推进集团化办学，帮扶薄弱学校发展。二是 2025 年全市拟投入资金 8000 余万元，对全市 25 所学校进行提质改造。

4.反馈问题：普职教育发展不协调。一是对职业教育不够重视。二是办学水平不高。三是专业设置没有与时俱进。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一是加大新修订《湖南省职业教育条例》宣传力度，推出“衡阳市中等职业学校系列观察”新闻报道，多渠道、多形式宣传职业教育的优势和就业前景。积极推进中职学校达标建设。及时调整招生政策，将省级示范性中职学校对口升学班纳入区域内普通高中同批次招生录取。二是推进中职学校教研教改，组织市域内中职学校联考和考试分析，加强与省内优质中职学校、普通高中开展对口升学合作研讨，签订对口帮扶协议，开设“对口高考砺志班”，切实提高对口高考本科上线率。三是优化专业设置。2025 年全市中职学校新增无人机操控与维护等专业 34 个，取消 11 所学校 23 个专业备案。同时，通过增加实训设备投入、调减招

生计划、暂停招生等方式倒逼学校优化专业设置。

5.反馈问题：推动落实“双减”政策成效不明显。一是“校内减负”不到位。二是课后服务力量不足。三是校外培训监管力度不足、手段不硬。

整改结果：阶段性完成

阶段性整改情况：一是开展办学行为专项整治，全面执行周末双休政策，落实“双减”任务清单，完善作业管理五项制度，举办第二届义务教育阶段优秀作业设计案例征集活动。二是加快补充校内相关学科教师，在 2025 年市直学校公开招聘和选调教师中，增加体艺等学科教师占比。引导组织社会专业人士以活动为载体进校园，丰富课后服务内容。三是督促各县市区教育局明确校外培训监管分管领导，配足监管人员。出台校外教育培训监管工作八项举措和校外培训机构年度检查实施办法，对全市 513 家校外培训机构开展年检。定期开展校外培训综合整治，2025 年上半年整治问题机构 81 家，责令停止办学 25 家，立案处罚 16 起，罚款 2.7 万元，责令退费 10.6 万元。

整改计划：进一步规范学校办学行为，整合校内外资源，提升课后服务质量。

6.反馈问题：集团化办学效果不佳。

整改结果：阶段性完成

阶段性整改情况：一是开展集团化办学专题调研，建立健全相关制度。鼓励市一中、市八中、市铁一中、衡钢中学

等四大教育集团探索创新，强化优质带动、优势互补、资源共享的集团化办学优势。**二是**开展办学行为专项整治，全面规范招生管理，组织市城区教育集团召开专题会议，严厉打击违规办学行为。指导各教育集团内部围绕教学、教研、管理和交流开展系列活动。

整改计划：研究制定集团化办学管理和考评制度，加强对教育集团的指导和监管。

7.反馈问题：违规招生问题比较突出。一是办学理念没有转变。二是对学校招生监管不到位。三是对违规招生行为查处不严。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一是**坚持“五育并举”，推行“三全”育人。深入实施中小學生全员文体活动“八个一”行动。出台心理健康教育8项硬措施，将每年的3月和9月确定为全市中小学“心理健康月”。推进中考改革，进一步降低考试难度，减轻学生学业负担。**二是**开发了“衡阳市高中阶段招生考试管理平台”，实现普高和职高同平台填报和录取。严格落实中小學生学籍管理办法，对不严格执行招生计划的学校进行追責問責。加大招生政策宣传解读，畅通政策咨询和投诉举报渠道，增加招生入学工作社会知晓度、透明度。**三是**对2024年存在违规招生行为的学校及责任人，视情节轻重进行了追責問責。

8.反馈问题：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不够有力。一是护航校园安全有短板。二是信访矛盾较多。

整改结果：阶段性完成

阶段性整改情况：一是出台《衡阳市教育系统“利剑护蕾·雷霆行动”工作方案》《衡阳市中小学预防和治理校园欺凌工作指南》等制度措施，全面构筑未成年人学校保护体系。定期开展学生全员心理健康筛查，积极推动家校共育、医教协同。持续深化法治和安全教育，充分发挥法治副校长的作用，常态化开展各类安全教育和应急演练活动。会同公安部门完善“护学岗”机制，深化校园周边环境整治。二是局党组专题研究涉校信访工作，压实机关科室及直属单位的信访责任。坚持源头治理，持续深化违规补课收费、师德师风、招生入学等专项整治，切实维护师生的合法权益。三是完善市城区初中招生政策，明确“房户一致”对户籍迁入时间和房产产权的具体要求。统筹高新区范围内的公办初中学位，大力推动蒸湘区、石鼓区初中学位建设。

整改计划：一是持续抓好中小學生心理健康工作，健全心理健康教育、监测预警、咨询服务、干预处置“四位一体”的学生心理健康工作体系。二是进一步加强中小學校“三防”建设，推进校园安全双重预防体系建设，会同相关部门深入开展校园周边环境治理。

9.反馈问题：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有差距。一是

思想认识不到位。二是内审监督效果不好。三是干部违规违纪问题时有发生。四是斗争精神不强。

整改结果：阶段性完成

阶段性整改情况：一是持续完善“三重一大”事项报告机制。畅通群腐问题集中整治线索报送渠道，在市教育局官方网站和公众号公布举报电话。二是建立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清单，对审计发现问题进行逐一销号，联合驻局纪检监察组对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进行现场督查，深化审计成果的运用。三是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组织专题学习5次，举办市直教育系统党员干部培训班1期，开展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专题辅导。深刻汲取典型案例教训，深化以案促改。修订完善局机关廉洁风险防控手册。四是组织机关纪委干部学习党纪法规4次，对标相关规定明确不同情形的处理标准和流程。加大惩处力度，2025年来党纪政务处分6人，组织处理10人。督促各级各类学校将廉洁纪律教育纳入教职工日常教育体系，在关键时间节点进行廉洁纪律提醒。

整改计划：加强对局直单位“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执行情况监督检查，完成市管学校干部廉政信息收集工作。

10.反馈问题：纪检机构监督弱化。一是派驻纪检组履职还有差距。二是机关纪委监督乏力。三是局直学校纪检员未充分发挥作用。

整改结果：阶段性完成

阶段性整改情况：一是加强与市教育局党组定期会商、重要情况通报等，推动“两个责任”同向发力。深化部门联动，加强对“校园餐”、教辅、校服、“四风”等方面的监督检查。加强事前预防和事中监督，继续推进“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和“三个一”报备制。从严监督执纪，截至5月30日，驻局纪检监察组共收到信访举报和问题线索19件，办结10件，立案4件4人。二是开展集中学习和党纪法规教育，深入剖析典型案例。健全工作机制，在重要时间节点、重大节庆日前后开展推门谈话提醒，常态化开展日常工作考勤，及时通报考勤结果。三是印发《2025年衡阳市市直教育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要点》，开展纪检监察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选派优秀纪检干部参与监督工作。

整改计划：开展纪检干部培训，不断提升履职能力和综合素养。持续开展岗位练兵，选派优秀纪检干部参与各项监督工作。

11.反馈问题：食堂监管不到位。

整改结果：阶段性完成

阶段性整改情况：一是会同驻局纪检监察组对33所局直学校食堂进行监督检查，出台《衡阳市中小学校膳食经费管理办法》，规范食堂直接成本核算，建立食堂采购询价机制。二是督促有关学校立行立改，通过公开招标等竞争性方式进行大宗食材采购，并配合市场监管部门加强供应商资质审核。三是会同市市场监管局、市卫健委等部门联合开展校

园食品安全排查整治和春季学校食品安全检查，共检查学校、食材供应商、校外供餐公司等单位 127 家，发现的问题全部交办。同时，通过明查暗访、立案处罚、发布典型案例等方式，推动学校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

整改计划：一是进一步完善校园食品安全和膳食经费管理专项工作机制，加强对食堂伙食费标准和食材价格监测的指导，推动建立学校食堂服务企业公开招标、准入、监管、评价及退出机制。二是深化学校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全面压实食品安全责任，根治日常管理不落实、加工操作不规范等问题。

12.反馈问题：违规收费问题成顽瘴痼疾。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一是开展专项整治，规范收费行为，通过明察暗访、专项检查、网络舆情抽查加强监督，形成长效机制。二是畅通监督渠道，在市教育局官网及时更新投诉电话及网络入口，并要求学校在醒目位置和收费公示栏更新市（县）投诉电话。2025 年春季学期，联合市发改委等部门开展专项督查，责令整改相关问题 4 个。三是召开专题会议，督促学校全面自查自纠，坚决清退乱收费。聚焦“APP 进校园”不规范问题，制定专项整治方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针对国务院督查组指出的乱收费问题，已责令全部清退，并向驻局纪检监察组移交问题线索 1 个。

13.反馈问题：师德师风建设任重道远。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严格落实师德第一标准，凡“提拔晋升、职称评聘、评优评先”等必查必审。压实师德师风建设第一责任人责任，并将师德师风纳入各级各类考核评价内容。组织开展“弘扬教育家精神”巡回宣讲，将每学期开学第一周作为师德师风“主题教育周”。全面推行教职工准入查询和无违法犯罪记录查询工作，规范临聘教师队伍管理。

14.反馈问题：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时有发生。一是局直单位违规发放津补贴。二是突出问题整治不力。三是存在文山会海的现象。

整改结果：阶段性完成

阶段性整改情况：一是对违规发放津补贴的单位进行追责问责。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开展纠治“四风”专项监督检查。二是持续深化学校食堂、教育乱收费、违规招生等突出问题整治。出台相关制度机制 10 余项。会同驻局纪检监察组进一步加大突出问题追责问责力度。三是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办文办会工作的通知》，完善党组会议制度，2025 年来开会、发文数量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全面规范督查检查、考核评比、创建示范等工作，公开发布《2025 年市级层面社会事务进校园“白名单”》。

整改计划：继续保持高压态势，不断优化顶层设计，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巩固和扩大突出问题整治成果。

15.反馈问题：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不深不实。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执行“第一议题”制度的通知》，将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党组会议的“第一议题”。市教育局班子成员深入学校一线开展实地调研，并将调研成果转化为推动教育发展的具体举措。

16.反馈问题：基层党组织建设薄弱。一是党建工作力量不足。二是党建工作抓得不实。三是部分直属学校党政负责人不和。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一是补充局机关和局直单位党建工作人员，开展党建工作业务实操培训。二是加强对局直单位党建工作的领导，推动党建工作规范化、制度化，有效解决党建工作虚化弱化等问题。局直学校党员数量超过100人的基层党总支全部升格为党委，未及时换届的基层党组织全部换届选举。三是出台《衡阳市中小学校党组织委员会会议议事规则（试行）》和《衡阳市中小学校校长办公会议议事规则（试行）》，明确书记、校长的权力界限和工作职责。通过述职测评、会议测评、调研谈话、个别谈话等方式，帮助个别学校党政主要负责人化解矛盾，改善关系。

17.反馈问题：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不到位。一是思想认识有偏差。二是阵地建设存在薄弱环节。三是保密管理有漏洞。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一是从 2024 年底起将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情况纳入局党组班子成员述职述廉报告重要内容。组织开展全市教育系统意识形态工作培训。市教育局党组会先后 2 次研究民宗工作。二是强化阵地建设。对局直单位开展意识形态工作专项督查。进一步完善官微三审三校制度，明确内容审查、责任分工及审批流程。对局直学校（单位）网站标识悬挂情况进行自查，目前均已按规定正确悬挂了网站标识。同时，建立长效机制，定期对各学校网站进行巡查。三是组织开展保密法规文件学习宣传，修订相关制度 3 项，高标准完成局机关保密室改造和涉密办公设备登记等工作，配合做好“湘办通”内网平台信息录入工作。

18.反馈问题：选人用人还有短板。一是年轻干部储备不足。二是少数新提拔干部领导水平不高。三是人事制度执行不严。四是对人事档案管理不够重视。

整改结果：阶段性完成

阶段性整改情况：一是召开党组会议专题学习干部选配相关文件精神，严格执行新提拔干部总数按“三分之一”比例配备优秀年轻干部的规定。二是制定了《衡阳市教育局局直单位中层干部聘任及管理办法》，举办局直单位党员领导干部培训班。三是完善管理机制，制定了《衡阳市教育局局直单位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管理考核实施方案》，组织开展干部人事工作业务培训会，印发《组织人事工作文件资料汇

编》。四是配齐配强管档人员，新增专职档案管理员 2 名，组织开展局直单位人事档案管理专题培训。坚持立行立改，档案专审未发现的问题和存疑问题均已整改认定并归档；部分档案材料不齐或不规范的均已补充并归档。

整改计划：一是进一步加大年轻干部培养力度，大力选配局机关和局直单位的优秀年轻干部。二是加大领导干部培训力度，强化对年轻领导干部培训培养和后续跟踪。

三、下一步整改工作安排

1. 始终把整改工作放在突出位置。坚持整改目标不变、整改劲头不松、整改力度不减，抓紧抓实抓好巡察整改后续工作。对已完成的整改任务，适时组织“回头看”，巩固整改成果，防止问题反弹；对阶段性完成的整改问题，严格按照整改方案，加强督促检查，确保整改到位。

2. 健全完善整改落实长效机制。把巡察整改和深化标本兼治有机结合，坚持在整改中建章立制，坚持以制度管权管事管人，切实从根本上解决存在的突出问题。

3. 全面推动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切实做好转化文章，将巩固整改落实成果与贯彻落实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结合起来，加快建设教育强市和区域教育中心，真正把巡察整改成果转化为推动全市教育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电话：0734-8811383；电子邮箱:hysjyjbgs2023@163.com

中共衡阳市教育局党组

2025 年 8 月 4 日